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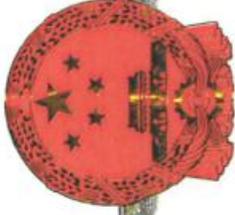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唐河路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年产10万方
混凝土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唐河路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零二二年三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8MA47DY6XN

名称	河南省晨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叁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9年09月19日
法定代表人	刘军义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环评及环验收, 环境监测, 评估环保设备 安装、废物处理、环境技术咨询、环境工程 咨询服务、环境治理咨询服务、环境工程总 承包、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污染废 物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滨河街道广州路 中段和谐家园西门2号		



登记机关
2019年09月19日



环境评价信用平台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组织类型：

资质：

等级：

序号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编制人员数量	环评工程师数量	当前状态
1	河南省惠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1411328MA47DY66XN	河南省·新乡市·卫滨区·滨河街道广州路中 段和源家园西門2号	2	1	正常公开



王张勇
HP00019665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王张勇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4.07

Sex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6.05

Approval Date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6

Issued on

12年30月

日



Issued on

管理号: 2016035410352

证书编号: HP00019665

表单验证号码d4be75fe386043f3acaa9fd80531ffcd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199627258

业务年度: 2021-12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河南省晨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姓名	王张勇	个人编号	41172980019014	证件号码	410727198407236519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84-07-23																				
参加工作时间	2014-06-16	参保缴费时间	2019-11-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4-06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1-12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406-202112	0.00	0.00	13225.43	3208.93	16434.36	57																			
202201-至今	0.00	0.00	762.96	0.00	762.96	2																			
合计	0.00	0.00	13988.39	3208.93	17197.32	59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1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219.60	欠费本金合计	219.60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74	2231.1	2231.1	2649.35	3057.45	3524.3	3000	3020	3179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	▲	●	●	●			2015												
2016										▲	●	●	2017	●	●	●	●	●	●	●	●	●	●	▲	●
2018	●	●	●	●	●	▲	▲	▲	●	▲	●	●	2019	●	●	●	●	●	●	●	●	●	●	●	●
2020	●	▲	●	●	●	●	●	●	△	●	●	●	2021	●	●	●	●	●	●	●	●	●	●	●	▲
2022	●	●											2023												

说明: “△”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

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 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2-02-1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河南省晨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28MA47DYY6XN）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唐河路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年产10万方混凝土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王张勇（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6035410352015411801001255，信用编号BH019310），主要编制人员包括赵蚯蚓（信用编号BH037558）等1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6a4m29		
建设项目名称	唐河路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年产10万方混凝土扩建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7—055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唐河路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87648718341		
法定代表人 (签章)	郑志		
主要负责人 (签字)	郑志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郑志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河南省晨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8MA47DYY6XN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王张勇	2016035410352015411801001225	BH019310	王张勇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赵虹利	项目基本情况、评价适用标准、环境质量状况工程分析、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环境影响分析、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结论	BH037558	赵虹利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唐河路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方混凝土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2112-411328-04-03-861999		
建设单位联系人	郑志	联系方式	13938998316
建设地点	河南省 南阳市 唐河县 凤山北路大成驾校旁		
地理坐标	(112 度 48 分 38.20 秒, 32 度 42 分 20.23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21 水泥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55 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02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112-411328-04-03-861999
总投资（万元）	180	环保投资（万元）	19
环保投资占比（%）	10.56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53583.6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2016-2030 年）》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与《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2016-2030年）》相符性分析</p> <p>1.1 规划内容</p> <p>（1）规划期限</p> <p>本次规划期限为2016年—2030年。其中近期：2016年—2020年；远期：2021年—2030年。</p> <p>（2）规划范围</p> <p>本次规划范围分为县域、中心城区两个层次。其中县域为唐河县行政辖区范围，总面积2458平方公里。中心城区为西至迎宾大道，南至唐河、三夹河，东至方枣高速，北至沪陕高速，建设用地面积约64平方公里。</p> <p>（3）城市规模</p> <p>至2020年，中心城区人口45万人，建设用地规模约47平方公里；至2030年，中心城区人口65万人，建设用地规模约64平方公里。</p> <p>（4）区域职能</p> <p>南襄地区区域性中心城市；河南省重要的农副产品加工基地；河南省机械电子制造基地；豫西南交通枢纽及物流中心；生态休闲养生基地。</p> <p>（5）城市性质</p> <p>南襄地区区域性中心城市，以机械电子和农副产品加工为主的生态宜居城市。</p> <p>（6）城乡统筹规划</p> <p>①县域总人口与城镇化水平</p> <p>至2020年，县域总人口约152万人，城镇化水平46%；至2030年，县域总人口约160万人，城镇化水平63%。</p> <p>②产业空间布局</p> <p>产业总体布局为：两轴带、三圈层、四板块。</p> <p>两轴带：沿G312城镇产业复合带、沿G234城镇产业复合带。</p> <p>三圈层核心层：中心城区紧密圈；城市近郊区辐射圈；县域外围。</p>
---------	--

四板块：西北部绿色农业板块、东北部石油经济板块、东南部旅游服务板块、西南部生态农业板块。

③城乡空间结构

形成“一心、两轴、六区”的村镇空间布局结构。

1) 一个核心：县域经济和城镇发展的主中心——中心城区，是唐河县域城镇和产业发展的核心区域，全县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

2) 两条城镇发展复合轴
县域城镇发展主轴：沿 G312、宁西铁路、沪陕高速等东西向交通通道构成的城镇产业复合发展轴。
县域城镇发展次轴：沿规划 G234、方枣高速等南北向交通通道构成的城镇产业复合发展轴。

3) 六个县域功能区以县城和桐寨铺镇、大河屯镇、湖阳镇、马振抚镇、郭滩镇五个中心镇为中心形成的城镇综合经济区、西北部城镇经济区、东部城镇经济区、南部城镇经济区、东南部城镇经济区、西南部城镇经济区。

(7) 中心城区规划

唐河县中心城区形成“一河两岸多廊道、两轴四区五组团”的总体空间结构。

1) 一河两岸多廊道

“一河”：指唐河及其生态廊道；

“两岸”：唐河生态廊道将唐河县中心城区分为东、西两个部分；

“多廊道”：沿唐河、三夹河、宁西铁路、沪陕高速、方枣高速等形成多条生态廊道。

2) 两轴四区五组团

“两轴”：沿建设路和伏牛路形成的两条城市空间拓展轴线，串联各个功能片区，强力推动产城融合发展，形成未来的集聚综合服务功能的发展轴线；

“四区”：中心城区划分为综合服务区、东部生活区、生态休闲区、产业集聚区四个特色片区；

	<p>“五组团”：</p> <p>——综合服务组团：提升综合服务能力，完善综合服务功能，构建现代化服务体系；</p> <p>——老城组团：提升传统商业风貌，构建现代化商业体系，展现传统文化氛围；</p> <p>——东部宜居片组团：提升人居环境，完善设施配套，构建现代化住宅区；</p> <p>——生态休闲组团：提升环境品质，优化空间资源，打造生态休闲功能主题；</p> <p>——产业集聚区组团：提升创新创造能力，展现现代化产业实力。集科研、开发、加工及交易为一体的新型工业园区。</p> <p>1.2 相符性分析</p> <p>项目厂址位于中心城区规划“五组团”中的“综合服务组团”，符合《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2016-2030年）》。唐河县规划局出具证明，该地块属于规划设施用地、工业用地（唐规收回函 2016-028 号）。</p> <p>2、与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关系分析</p> <p>2.1 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p> <p>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号），唐河县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划分情况如下：</p> <p>（一）唐河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p> <p>一级保护区</p> <p>以开采井为中心，以 55m 为半径的圆形区域。</p> <p>二级保护区</p> <p>一级保护区外取水井外围 605 米外公切线所包含的区域。</p> <p>准保护区</p> <p>二级保护区外，唐河上游 5000 米河道内区域。</p>
--	---

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是陈庄水源地，属地下水水源，位于唐河县城以北 5km，唐河以西、陈庄以东，呈东北向西南分布，现有水井 19 眼，取水层为 80m 以下，由于井水受河水补给影响，水质达到 CJ3020-93 生活饮用水水源地水质标准 II 类要求。

(二) 唐河县湖阳镇白马堰水库

一级保护区范围

设计洪水位线（167.87 米）以下的区域，取水口侧设计洪水位线以上 200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

一级保护区外，水库上游全部汇水区域。

2.2 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凤山北路大成驾校旁，经对比唐河县城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本项目东北距唐河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及其保护区约为 4.67km，东南距湖阳镇白马堰水库约 32.13km，不在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

3、项目建设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1) 生态红线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凤山北路大成驾校旁，根据《河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本项目不涉及饮用水源地、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等生态保护区，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

(2) 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唐河分局环境监测站 2020 年统计数据，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因子 SO₂、NO₂ 的年均值、CO 的日均值、O₃ 的 8 小时平均值均可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的要求；PM₁₀、PM_{2.5} 的年均值均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的要求，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域。项目混凝土生产在上料、搅拌工序设置“集气装置+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废气处理措施，筒仓粉尘经仓顶除尘器

处理后仓顶排气筒排放，装卸及堆场粉尘经厂房密闭、内设喷淋洒水抑尘措施，运输粉尘通过车辆冲洗、道路洒水等措施处理。经以上措施处理后，颗粒物排放满足相应标准要求，项目不会对大气环境产生较大影响。

项目东侧 1605m 为唐河，根据唐河郭滩桥断面 2020 年监测数据显示表明，地表水体 COD、氨氮、总磷浓度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28-2002）III类标准要求。**地下水质量目标为《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声环境质量目标为《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

（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用水来源为自备水井。项目车辆冲洗水设置沉淀池，循环利用不外排；搅拌机和罐车内部冲洗废水设置沉淀池，循环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理，做农家肥使用；初期雨水收集到初期雨水收集沉淀池，用于厂区洒水抑尘。能源主要依托当地电网供电；项目建设土地不涉及基本农田，土地资源消耗符合要求。因此，项目资源利用满足要求。

（4）环境准入清单

项目位于唐河县凤山北路大成驾校旁，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豫政〔2020〕37号）和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南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准入清单（试行）》的函（宛环函〔2021〕37号）中对河南省、南阳市和唐河县滨河街道办事处要求，符合性分析见表 1。

表 1 与“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区域	管控单元	管控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河南省	/	河南省产业发展总体准入要求	项目属于允许类，符合准入要求	符合
		河南省生态空间总体管控要求	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内	符合

		河南省大气、水、土壤环境总管控要求		满足要求	符合	
		河南省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项目	符合	
		区域、流域管控要求		满足要求	符合	
	南阳市	/	空间布局约束	全市原则上禁止新建、扩建单纯新增产能的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铸造、铝用炭素、耐火材料制品、砖瓦窑、铅锌冶炼（含再生铅）、陶瓷等高耗能、高排放和产能过剩的产业项目。	本项目属于混凝土生产，不属于以上行业	符合
				严格限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把“两高”项目生态环境准入关。新建、改建、扩建“两高”项目应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满足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碳排放达峰目标、相关规划环评和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环评审批原则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新建燃气锅炉污染物排放浓度应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中相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全市燃油（含醇基燃料）锅炉完成低氮改造，改造后的污染物排放应同样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中相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不使用锅炉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新、改、扩建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要求满足当地总量减排要求。2.低浓度有机废气或恶臭气体采用低温等离子体技术、UV光催化氧化技术、活性炭吸附技术等两种或两种以上组合工艺，禁止使用单一吸附、催化氧化等处理技术。3.从严从紧从实控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建设，严控“两高”行业产能。原则上禁止新增电解铝、铸造、水泥和玻璃等高污染、高能耗产能。	1 项目属于扩建项目，不涉及废气、废水总量；2 不涉及有机废气等；3 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完善上、下游及相关部门之间的联防联控、信息共享、闸坝调度机制，落实应急防范措施，强化应急演练，避免发生重、特大水污染事故。持续开展涉水企业等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紧盯“一废一库一品”等高风险领域，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落实应急防范措施，强化应急演练，储备应急物资，防范水污染事故发生。	本项目制定安全制度，执行联防联控要求	符合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1.十四五期间,全市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完成国家、省、市下达目标要求。全市能耗增量控制目标控制完成国家、省、市下达目标要求。2.十四五期间,全市年用水总量控制完成国家、省、市下达目标要求。3.实行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用地制度,提高土地资源利用效率,实现从扩张型发展向内涵式发展的转变。	1 本项目不使用煤炭;2 本项目严格节约水资源;3 本项目不增加占地。	符合
	唐河县滨河街道办事处	优先保护单元3	空间布局约束	1、防止过度垦殖、放牧、采伐、取水、渔猎、旅游等对生态功能造成损害,确保自然生态系统的稳定。在不损害生态系统功能的前提下,因地制宜地适度发展旅游、农林产品生产和加工、观光休闲农业等产业。 2、禁止发展高耗能、高排放、高污染产业,禁止有损自然生态系统的侵占水面、湿地、林地的农业开发活动。 3、湿地公园保育区除开展保护、监测、科学研究等必需的保护管理活动外,不得进行任何与湿地生态系统保护和管理无关的其他活动。 4、禁止在公益林内放牧、开垦、采石、挖沙取土、堆放废弃物,以及违反操作技术规程采脂、挖笋、掘根、剥树皮、过度修枝等毁林行为。禁止向公益林内排放污染物。 5、不得在地质遗迹保护区内及可能对地质遗迹造成影响的一定范围内进行采石、取土、开矿、放牧、砍伐等对保护对象有损害的活动。 6、已依法设立采矿权并取得环评审批文件的矿山项目,可以在不损害区域生态功能的前提下继续开采,并及时进行生态恢复。新建、扩建矿山项目应依法履行环评审批手续。	项目属于混凝土生产,不属于重污染型企业;项目在原有厂区内进行扩建生产,不会损害周边环境	符合
<p>综上所述,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要求。</p> <p>4、与《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环办大气函〔2020〕340号)相符性</p> <p>项目为混凝土搅拌站,不在《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环办大气函〔2020〕340号)范围内。</p> <p>5、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相符性分析</p>						

项目属于商砼搅拌站，本项目按要求达到 B 级，属于 B 级以上，其相符性分析见表 2。

表 2 项目与商砼搅拌站企业绩效分级指标相符性分析表

差异化指标	B 级企业	项目情况	相符性
能源类型	能源使用电、天然气等能源。	能源使用电。	符合
生产工艺及装备水平	1.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版）》鼓励类和允许类；2.符合相关行业产业政策；3.符合河南省相关政策要求；4.符合市级规划。	本项目属于允许类，符合行业产业政策，符合相关政策规划。	符合
污染治理技术	1.沥青烟、PM 治理采用袋式除尘器、静电除尘等高效除尘技术；2.对排放的 VOCs 进行全面收集，治理采用吸附浓缩+燃烧、燃烧工艺，或低温等离子、光催化、光氧化、活性炭吸附、焦油捕集器等组合工艺；3.沥青槽及沥青储罐采用活性炭吸附等处理工艺；4.燃气锅炉（导热油炉）完成低氮燃烧。	1.本项目 PM 采用袋式除尘器；2.不涉及 VOCs；3.不涉及沥青；4.不涉及燃气锅炉。	符合
无组织管控	1.所有物料（包括原辅料、半成品、成品）采用料仓、储罐、料库等方式封闭储存；沥青储罐设置在厂房内，呼吸孔安装 VOCs 收集净化设施；2.所有散状物料运输采用密闭皮带、密闭通廊、管状带式输送机或密闭车厢、真空罐车、气力输送等密闭方式；沥青运输、储存、装卸、加热、改性等过程密闭，沥青采用密闭管道输送投加，配备沥青加料自动连锁系统；3.各物料破碎、搅拌、转载、下料口、卸料装车等设置集尘罩并配置袋式除尘器，库顶等泄压口配备袋式除尘器或滤筒除尘器；搅拌机皮带跌落点等产尘点配套抽风收尘及除尘装置，不得有明显粉尘逸散；卸沥青槽密闭，沥青槽及沥青储罐废气负压引至废气收集处理系统；4.沥青砼搅拌（拌和）楼需二次封闭并将粉料储罐封闭在内，沥青砼搅拌机、搅拌楼配套安装沥青烟气收集及处理设施；沥青砼成品装车处封闭，配套安装沥青烟气收集及处理设施；5.除尘器卸灰不直接卸落到地面，采用封闭袋接或封闭式螺旋输送，卸灰区封闭；6.料棚配备喷雾抑尘设施或物料全部封闭储存，货物进出大门为自动感应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7.厂区地面全部硬化或绿化，无成片裸露土地；8.企业出	1.本项目所用原辅材料在全封闭厂房内储存，产品直接拉走不储存；2.水泥、粉煤灰等通过气力输送，石子、砂子等通过密闭皮带输送；3.本项目搅拌、下料口等配置袋式除尘器；搅拌机皮带跌落点等产尘点配套抽风收尘及除尘装置，无显粉尘逸散；4.除尘器卸灰采用封闭袋接，卸灰区封闭；5.车间内配备了喷雾抑尘设施，且物料全部封闭储存，货物进出大门为自动感应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6.厂区地面全部硬化或绿化，无成片裸露土地；7.本项目出厂口处配备自动感应式高压清洗装置，对所有货物运输车辆的车轮、底盘进行冲洗；8.洗车台配废水沉淀处理系统。	符合

		厂口和料场出口处配备自动感应式高压清洗装置，对所有货物运输车辆的车轮、底盘进行冲洗；9.洗车台配废水处理系统。		
	排放限值	1.PM 有组织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10mg/m ³ ；2.厂界 PM 排放浓度不高于1.0mg/m ³ 。	PM ₁₀ 有组织排放浓度为最高为6.19mg/m ³ 。	符合
	监测监控水平	1.有组织排放口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CEMS），并按要求联网；2.有组织排放口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开展自行监测；3.涉气生产工序、生产装置及污染治理设施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用电监管设备，用电监管设备与省、市生态环境部门用电监管平台联网；4.厂内未安装在线监控的主要涉气生产环节、料场出入口等易产尘点安装高清视频监控系统，视频保存三个月以上。	1.本项目排气筒安装CEMS系统并按要求联网；2.排气筒按要求开展自行监测；3.相关工艺装置安装用电监管设备，并联网；4.厂内未安装在线监控的主要涉气生产环节、料场出入口等易产尘点安装高清视频监控系统，视频保存三个月以上。	符合
	环境管理水平	<p>环保档案齐全：1.环评批复文件和竣工环保验收文件或环境现状评估备案证明；2.国家版排污许可证；3.环境管理制度（有组织、无组织排放长效管理机制，主要包括岗位责任制度、达标公示制度和定期巡查维护制度等）；4.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5.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符合排污许可证监测项目及频次要求）</p> <p>台账记录：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5、燃料（天然气）消耗记录；6.固废、危废处理记录；7.运输车辆、厂内车辆、非道路移动机械电子台账（进出场时间、车辆或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运送货物名称及运量等）。</p> <p>人员配置：设置环保部门，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p>	项目建成后，将按照要求完成环保人员配置、建立齐全的环保档案、做好台账记录。	符合
	运输方式	1.物料、产品公路运输（除水泥罐式货车外）采用新能源或达到国五排放标准；2.厂内运输车辆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车辆比例不低于80%，其他车辆达到国四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3.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比例不低于80%。	本项目公路运输和厂内运输使用满足要求的车辆。	符合
	运输监管	日均进出货150吨（或载货车辆日进出10辆次）及以上（货物包括原料、辅料、燃料、产品和其他与生产	本项目建成后按相关要求执行。	符合

	相关物料)的企业,或纳入我省重点行业年产值 1000 万及以上的企业,应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和电子台账;其他企业建立电子台账。		
--	---	--	--

由表 2 可知,本项目符合《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商砼搅拌站 B 级企业相关要求。

6、与《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工业大气污染防治 6 个专项方案的通知》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工业大气污染防治 6 个专项方案的通知》(豫环文[2019]84 号)中《河南省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混凝土搅拌站行业)相符性分析见表 3。

表 3 河南省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相符性分析

序号	类别	治理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料场密闭	所有物料(包括原辅料、半成品、成品)进库存放,厂界内无露天堆放物料。	本项目所有物料进库存放,厂界内无露天堆放物料。	相符
2		密闭料场必须覆盖所有堆场料区(堆放区、工作区和主通道区)。	本项目密闭料场覆盖了所有堆场料区。	相符
3		车间、料库四面密闭,通道口安装卷帘门、推拉门等封闭性良好且便于开关的硬质门,在无车辆出入时将门关闭,保证空气合理流动不产生湍流。	本项目车间和料库四面密闭,在无车辆出入时将门关闭。	相符
4		所有地面完成硬化,并保证除物料堆放区域外没有明显积尘。	本项目工作区和主要道路全部硬化,没有明显积尘。	相符
5		每个下料口设置独立集气罩,配套的除尘设施不与其他工序混用。	下料口设集气罩,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排放。	相符
6		库内安装固定的喷干雾抑尘装置。	本项目库内安装固定的喷干雾抑尘装置。	相符
7	物料运输	散状物料采用封闭式输送方式,皮带输送机受料点、卸料点应设置密闭罩,并配备除尘设施。	本项目物料采用密闭皮带输送机,收料点和卸料点设置了密闭罩,并配套除尘设施。	相符
8	生产环节	下料口半封闭并安装除尘设施。主要生产工艺产尘节点安装封闭集尘装置并配备处理系统,厂房内设置喷干雾抑尘措施。	本项目搅拌机安装封了集尘装置并配备处理系统,厂房内设置了喷雾抑尘措施。	相符

9	厂区车辆	厂区道路硬化，平整无破损，无积尘，厂区无裸露空地，闲置裸露空地绿化。	厂区道路硬化，平整无破损，无积尘，厂区无裸露空地，闲置裸露空地绿化。	相符
10		对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清扫。	本项目对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清扫。	相符
11		企业出厂口处配备高压清洗装置对所有车辆车轮、底盘进行冲洗，严禁带泥上路。洗车平台四周应设置洗车废水收集防治设施。	出厂口处配备高压清洗装置对车辆车轮、底盘进行冲洗，严禁带泥上路。洗车平台四周应设置了洗车废水收集防治设施。	相符
12	完善监测系统	因地制宜安装视频、空气微站、降尘缸、TSP（总悬浮颗粒物）等监控设施。	项目建成后，落实安装视频、空气微站、降尘缸、TSP（总悬浮颗粒物）等监控设施	相符
13		安装在线监测、监控和空气质量监测等综合监控信息平台，主要排放数据等应在企业显眼位置随时公开。	项目建成后，安装在线监测、监控和空气质量监测等综合监控信息平台，主要排放数据等应在企业显眼位置随时公开。	相符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工业大气污染防治6个专项方案的通知》（豫环文[2019]84号）中《河南省2019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混凝土搅拌站行业）的相关要求。

7、项目“一密闭五到位”要求

一密闭：即企业生产车间和物料堆场实施全密闭，同时生产车间和存储场四周、厂区道路及运输通道实现雾森喷淋系统全覆盖，最大限度降低无组织排放和工业扬尘污染。

五到位：即视频监控安装到位、空气质量监测站安装到位、污染源在线监测安装到位、TSP自动监测设备安装到位、降尘缸安装到位。

本项目属于商砼搅拌站，严格执行“一密闭五到位”要求。

8、项目与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20〕24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为商砼搅拌站，只分析相关内容，与其相符性分析见表4。

表4 与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

序号	类别	治理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有组织	有组织超低排放治理：各工段含尘废气经收集后应采用袋式、静电或电袋复合除尘器等高效设施处理，颗粒物排放浓度小时均值不高于 10 毫克/立方米。	本项目含尘废气收集后经袋式除尘器治理，最大排放浓度 6.19 毫克/立方米。	相符
2	无组织	物料储存环节：所有物料（包括原辅料、半成品、成品）进料棚（料仓、储罐）存放，厂界内无露天物料堆放。料棚安装喷干雾抑尘设施。料棚内所有地面完成硬化，并保证除物料堆放区域外没有明显积尘，出入口安装自动门，满足封闭要求。每个下料口设置独立集气罩，配套的除尘设施原则上不与其他工序混用。料场或厂区出入口应安装自动感应式车辆冲洗装置，保证出场车辆车轮车身干净、运行不起尘。	项目原辅材料在全封闭厂房内储存，产品直接拉走不储存，厂区内无露天物料堆放；全封闭厂房内安装喷淋装置，厂房地面完成硬化，出入口安装自动门。下料口设置集气罩，厂区出入口应安装自动感应式车辆冲洗装置，保证出场车辆车轮车身干净、运行不起尘。	相符
3		物料输送环节：散状原料卸车、上料、配料、输送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密闭作业；上料仓设置在封闭料场内，并在操作空间上部设置集气除尘或喷雾抑尘装置。	本项目散状原料卸车、上料、配料、输送在全封闭厂房内操作。	相符
4		生产环节：加强废气收集和处理，推进治污设施升级改造，减少生产工艺过程无组织排放。	搅拌、筒仓等均设置集气设施，减少无组织排放。	相符
5	监测监控	在厂区内主要产尘点周边、运输道路两侧布设空气质量监测微站点，监控颗粒物等控制情况。建设厂区门禁系统和视频监控系统，监控运输车辆进出厂区情况。自动监控、DCS 监控等数据至少要保存一年以上，视频监控数据至少要保存三个月以上。	项目建成后在主要产尘点、运输道路两侧布设空气质量监测微站点，监控颗粒物等控制情况。落实门禁系统、视频监控系统。自动监控、DCS 监控等数据要保存一年以上，视频监控数据要保存三个月以上。	相符
<p>本项目严格落实河南省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实施方案，减少粉尘排放。</p> <p>9、项目与《南阳市 2021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宛环攻坚办[2021]36 号）相符性分析</p> <p>本项目与《南阳市 2021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p>				

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宛环攻坚办[2021]36号）相符性分析见下表5。

表5 与南阳市2021年大气等攻坚战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

序号	治理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一	南阳市2021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		/
1	落实“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	项目建设满足省市“三线一单”要求	相符
2	从严从紧从实控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建设，全市原则上禁止新建、扩建单纯新增产能的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铸造、铝用炭素、耐火材料制品、砖瓦窑、铅锌冶炼（含再生铅）、陶瓷等高耗能、高排放和产能过剩的产业项目。	本项目属于混凝土生产，属商砼搅拌站，不属于以上行业	相符
3	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的新建、改建、扩建项目达到B级以上要求。	本项目执行环评和“三同时”制度，绩效分级达标B级以上	相符
4	将“六个百分之百”扬尘污染防治措施、“两个禁止”、渣土物料运输车辆管理纳入日常安全文明施工监督范围，组织做好重污染天气预警、大风天气条件下施工工地、道路扬尘管控。	施工期严格执行“六个百分之百”和“两个严禁”等	相符
5	城市建成区裸露土地、长期闲置土地全部实施硬化或绿化，未能及时硬化、绿化的用防尘布进行覆盖	项目厂区裸露土地等全部实施硬化或绿化，不及时的防尘布覆盖	相符
二	南阳市2021年水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		/
1	扎实开展城镇和产业集聚区（园区）污水处理厂、涉水企业、畜禽养殖企业执法监管，建立以排污许可为核心的监管执法体系，依法查处无证排污、不按证排污和伪造或篡改监测数据、违规使用药剂或干扰剂、超标排放或偷排偷放、汛期停运污染防治设施等违法行为。	本项目建成后执行排污许可制度，做到持证排污，禁止存在违法行为	相符
2	推进“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落地应用，做好规划环评，严控新建高耗水、高排放工业项目，把好项目环境准入关。	本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要求，不属于两高和三高项目	相符

3	持续开展涉水企业、畜禽养殖、尾矿库等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紧盯“一废一库一品”等高风险领域，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落实应急防范措施，强化应急演练，储备应急物资，防范水污染事故发生。	本项目建成后编制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制定应急计划，定时演练，杜绝水污染事故发生	相符
4	持续推进农业、工业、采矿业等重点领域节水，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	本项目生产废水均实施循环利用，不外排，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	相符
三	南阳市 2021 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		/
1	全面提升危险废物“三个能力”，提升利用处置能力，强化我市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设施运营水平；提升环境监管能力，动态更新危险废物“四个清单”，充分利用“互联网+监管”和全国固体废物“一张网”平台，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提升环境风险防范能力，与发展改革、卫生健康、交通运输、公安、应急等部门建立联防联控联治机制，强化信息共享和协作配合，持续开展打击固体废物环境违法犯罪活动。开展废铅蓄电池收集试点工作。深入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与专项整治，强化对危险废物经营单位产生的固体废物的管理	本项目无危废产生	相符
2	推进“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落地应用，严控不符合土壤环境管控要求的项目落地；把好建设项目环境准入关，对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依法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并强化土壤环评相关内容，提出有效的防范措施。	本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要求，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评中强化土壤环评相关内容，提出有效的防范措施。	相符
3	实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控，加大优先保护类耕地保护力度，不得在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域新建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在原厂区内扩建，不新增用地	相符
<p>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南阳市 2021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宛环攻坚办[2021]36 号）相关要求。</p> <p>10、与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关于建立“两高”项目会商联审机制的通知》（豫发改环资[2021]977 号）符合性分析</p>			

本项目与《关于建立“两高”项目会商联审机制的通知》（豫发改环资[2021]977号）相符性分析见下表6。

表6 与两高项目会商联审机制的相符性分析

类别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名录	第一类为煤电、石化、化工、煤化工、钢铁、焦化、建材（非金属矿物制品）、有色等8个行业年综合能耗量5万吨标准煤（等价值）及以上项目；第二类为8个行业中年综合能耗1-5万吨标准煤（等价值）的项目，包括炼铁、炼钢、铁合金冶炼、铝冶炼、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铜冶炼、铅锌冶炼、硅冶炼、水泥制造、石灰和石膏制造、建筑陶瓷制品制造、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耐火材料制品制造、耐火材料及其他耐火材料制品、平板玻璃制造、火力发电、热电联产、原油加工及石油制品制造、炼焦、煤制液体染料生产、氮肥制造、有机化学原料制造、无机碱制造、无机盐制造、防水建筑材料制造	本项目为混凝土生产，属于第一类建材行业，项目扩建后，总用电为4.7万KWh/a，折合标煤5.7763t标煤/a，故不属于“两高”项目	相符
联审机制	省发展改革委员会同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自然资源厅、省生态环境厅进行会商联审机制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不需要会商联审	相符
严格论证把关	企业编制项目建设报告，县、市、省逐级论证，规范论证程序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不需要逐级论证	相符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符合《关于建立“两高”项目会商联审机制的通知》（豫发改环资[2021]977号）的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项目由来

唐河路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2 月，主要从事道路工程施工及商品混凝土加工、销售。企业现有一条 16 万吨/年水泥稳定土生产线。2016 年 9 月完成《唐河路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年产 16 万吨水泥稳定土建设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并于 2016 年 10 月 20-26 日在唐河县环保局网站进行环保备案公示（详见附件 6）。2020 年 6 月，针对企业无组织排放，完成了《唐河路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水泥稳定土项目）工业企业“六治理”任务自主验收报告》，并报送唐河县生态环境局。

随着商砼需求日渐增多，为满足市场需求，唐河路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拟投资 180 万元，在厂区拟增加一条 10 万方/年混凝土搅拌生产线。项目在现有场地内建设厂房进行生产，扩建后年产混凝土 10 万方，水泥稳定土 16 万吨。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项目属于“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中的“55 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02”，“商品混凝土；砼结构构件制造；水泥制品制造”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本项目属于商品混凝土，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本项目已在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 2112-411328-04-03-861999）。

2、扩建工程建设内容及规模

扩建工程主体组成及建设内容见表 7。

表 7 扩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组成	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搅拌站	建筑面积 150m ² ，位于新建全密闭钢结构厂房（3#，建筑面积 2800m ² ）内南侧，主要将沙子、水泥和石子等混合搅拌。	新增
	上料区	建筑面积 40m ² ，位于新建全密闭钢结构厂房（3#）内东南侧，主要将沙子和石子等上料。	新增
	输送区	建筑面积 60m ² ，位于新建全密闭钢结构厂房（3#）内东南侧，主要将沙子和石子等上料后输送。	新增
储运工程	原料库	建筑面积 2300m ² ，位于新建全密闭钢结构厂房（3#）内中、北	新增

建设内容

		侧，贮存石子、沙子等。	
	水泥仓	2座，单个占地面积40m ² ，高20m，单个容积为150t，位于新建全密闭钢结构厂房（3#）内西南侧，存放水泥。	新增
	粉煤灰仓	2座，单个占地面积40m ² ，高20m，单个容积为150t，位于新建全密闭钢结构厂房（3#）内西南侧，存放粉煤灰。	新增
	添加剂筒仓	1座，单个占地20m ² ，高10m，容积为20t，位于新建全密闭钢结构厂房（3#）内西南侧，存放粉状添加剂。	新增
辅助工程	综合办公楼	2层，总建筑面积294m ² ，共6间，2间在新建全密闭钢结构厂房（3#）内东北角，主要我办公室、实验室等。	新增
公用工程	给水	自备水井，位于新建3#厂房外东北侧，井深50m	新增
	排水	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不外排；雨污分流，初期雨水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雨水沿南侧雨水管网向东流入唐河。	依托
	供电	唐河县电网	/
环保工程	废水	车辆冲洗水依托厂区现有沉淀池，循环利用不外排；搅拌机和罐车内部冲洗废水设置沉淀池，循环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清理肥田综合利用不外排；初期雨水收集到现有初期雨水收集沉淀池，用于厂区洒水抑尘；厂房喷淋废水全部蒸发，不外排。	依托/新建
	废气	上料粉尘经“集气罩+袋式除尘器处理+15m高排气筒”处理排放。	新建
		搅拌粉尘设置密闭搅拌楼集气管道，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15m高排气筒排放；水泥仓和粉煤灰仓呼吸粉尘经自带仓顶除尘器处理后15m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新建
	噪声	产噪设备位于厂房内，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	新建
固体废物	除尘器粉尘回用于生产；沉淀池沉渣经砂石分离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车辆冲洗沉渣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理；生活垃圾收集到垃圾桶，由环卫部门清理。	依托	
依托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依托原有化粪池，车辆冲洗水依托源于沉淀池，初期雨水依托原有沉淀池。	/

3、扩建工程产品方案

扩建工程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见表8。

表8 扩建工程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年产量 (m ³ /a)	密度 (t/m ³)	年产量 (t/a)
1	混凝土	C20	50000	2.37	118500
2	混凝土	C35	25000	2.49	62250
3	混凝土	C40	25000	2.52	63000
混凝土总计		/	100000	/	243750

原有和扩建工程产品方案见表9。

表9 原有和扩建工程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现有产量	扩建工程年产量	总年产量	增减量
1	商品混凝土	0	10万 m ³ /年	10万 m ³ /年	+10万 m ³ /年
2	水泥稳定土	16万吨/年	0	16万吨/年	0

4、主要设备

扩建工程主要设备见表 10。

表 10 扩建工程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备注
1	搅拌机	JDC120	1	新增
2	传送带	/	1	新增
3	水泥筒仓	150t	2	新增
4	粉煤灰筒仓	150t	2	新增
5	添加剂筒仓	20t	1	新增
6	水泥罐车	30t	2	新增
7	铲车	/	2	新增
8	上料机	/	1	新增
9	检测设备	/	1套	新增
10	地磅	/	1	新增
10	砂石分离器	/	1	依托

5、主要原辅材料与能源消耗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与能源消耗见表 11。

表 11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状态	现有工程用量	扩建工程用量	全厂总用量
1	水泥	P II 42.5R	粉状	0.742 万 t/a	2.475 万 t/a	3.217 万 t/a
2	砂子	中粗砂	粒状	7.2822 万 t/a	5.575 万 t/a	12.8632 万 t/a
3	石子	1-2 石、1-3 石	粒状	7.5388 万 t/a	13.51 万 t/a	21.0488 万 t/a
4	粉煤灰	II 级	粉状	0	1.021 万 t/a	1.021 万 t/a
5	添加剂	减水剂等混合 配方添加剂	粉状	0	300t/a	300t/a
6	水	/	液体	6704m ³ /a	19434m ³ /a	26138m ³ /a
7	电	/	/	2.2 万 kW · h/a	2.5 万 kW · h/a	4.7 万 kW · h/a

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6 人，厂区不提供食宿。采用一班工作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工作时间 300 天。

7、公用工程

(1) 供电

项目供电由市政电网供电。扩建新增用电 2.5 万 KW·h/a。

(2) 给排水

扩建工程新增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车辆冲洗用水、搅拌机和罐车清洗用水、产品用水和喷淋用水等，由自备水井供给；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车辆冲洗废水、搅拌机和罐车清洗废水。

①新增员工给排水

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6 人，年工作 300 天。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员工生活用水定额按 80L/（人·d）计算，预计新增生活用水量为 0.48m³/d（144m³/a），排污系数为 0.8，则生活污水量为 0.384m³/d（115.2m³/a）。产生浓度为 COD 300mg/L、BOD₅ 150mg/L、SS 200mg/L、氨氮 30mg/L。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 80m³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理，做农家肥使用，不外排。

②新增车辆冲洗给排水

项目扩建工程新增进出车辆数约 9044 次/a，每次用水约 0.3m³，需清洗用水 2713.32m³/a。项目厂区进出口现有 20m³沉淀池（1#），依托现有沉淀池（1#）沉淀后循环使用。由于蒸发、车辆带走等损耗，每天新增补充水量约 1.0m³，300m³/a。

③新增搅拌机清洗给排水

项目新增搅拌机 1 台。搅拌机需要定时清洗，清洗次数约为 300 次/a（每天一次），每次用水约 2.0m³，则项目新增搅拌机需清洗计用水 600m³/a，清洗废水经新建的 20m³沉淀池（2#）沉淀后循环利用，由于蒸发等损失，每天补充水量约为 0.5m³，则新鲜水用量约为 150m³/a。

④新增罐车清洗给排水

项目新增罐车 2 台，罐车需定时清洗，清洗次数约为 600 次/a，每次用水

约 2.0m³，则需清洗计用水 1200m³/a，罐车清洗废水经沉淀池（2#）沉淀后循环利用，由于蒸发等损失，每天补水量约为 1.0m³，则新鲜水用量约为 300m³/a。

⑤产品用水

项目扩建工程新增混凝土产量 10 万方，生产过程中需添加水，根据企业提供物料比例计算，新增产品用水量约 17640m³/a，该部分用水进入产品。

⑥喷淋用水

本项目骨料库设置喷淋设施，扩建项目将增大骨料的储存量，增加喷淋用水量 3m³/d（900m³/a），全部蒸发。

⑦初期雨水

暴雨强度公式采用南阳市暴雨强度公式：

$$i = \frac{3.591+3.9701gT_m}{(t+3.434)^{0.416}}$$

式中：i——暴雨强度，L/（s·hm²）；

T_m——设计重现期，a，取 2 年；

t=t₁+m₂；t₁为地面集水时间，取 15min；m 为折减系数，取 m=2.0；t₂为管道内雨水流行时间（min）。

初期雨水量可根据《室外排水设计规范》计算，初期雨水发生量公式：

$$Q=q \times \varphi \times F$$

其中，Q——径流雨水量；

q——降雨强度；

φ——径流系数，取 0.9（各种屋面、混凝土和沥青路面）；

F——汇水面积，53583.6m²（按场区最大汇水面积计算）；

根据上述公式计算，南阳市暴雨强度为 237.32L/（s·hm²），全厂初期雨水产生量为 1030m³/15min。初期雨水经厂区雨水沟渠收集后进入厂区现有初期雨水收集沉淀池（3#），总容积 1200m³，收集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3）扩建项目水平衡

项目扩建工程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均不外排，水平衡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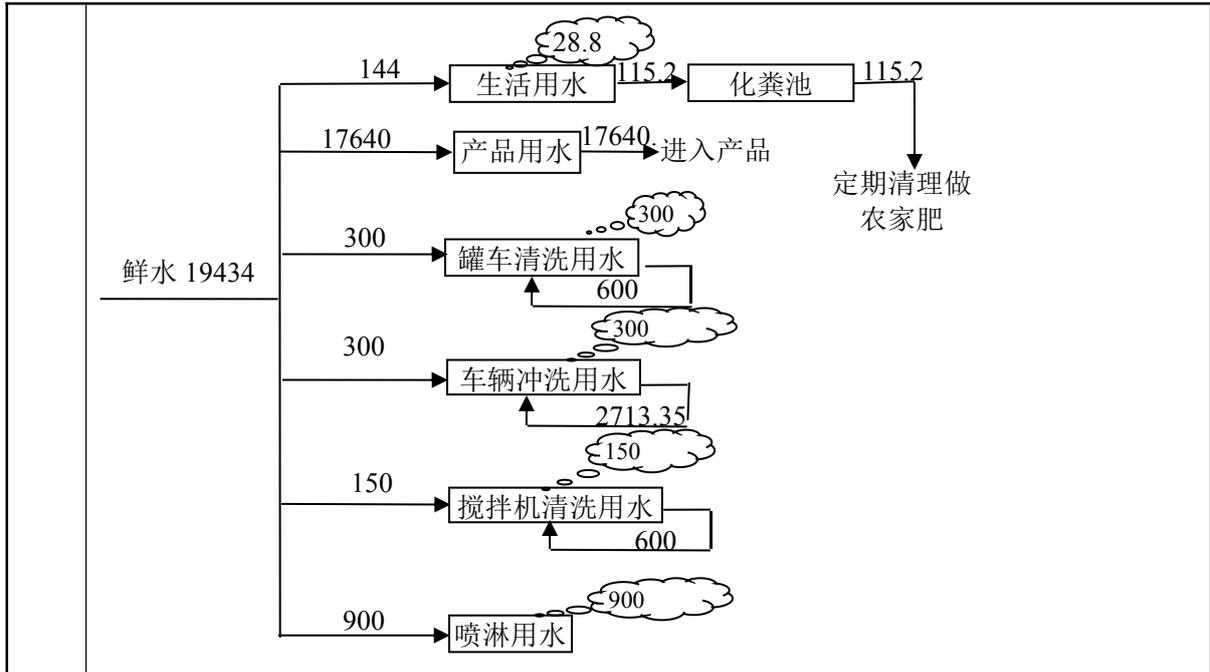


图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³/a

(4) 供暖与制冷

项目采用空调取暖、制冷。

8、项目平面布置

项目大门位于厂区西侧，原有工程位于厂区南侧及中部，生产水泥稳定土；扩建混凝土工程位于新建 3#厂房，位于厂区西北侧。扩建的 3#厂房为全封闭厂房内布置原料区、上料区、搅拌区等，分区明确，互不干扰。项目东侧为大成驾校、南侧为防护绿地及兰州路、西侧为凤山北路、北侧为三好农资广场，周围最近的敏感点为南侧 104m 的石头坑村、西南侧 148m 的桂苑居、东南侧 293m 的唐河县第十九高中。生产区远离居民区布置，可减少周围居民区等影响。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见附图 2。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一、工艺流程及简述：

1、施工期工艺流程：

项目扩建工程 3#生产车间已经建成，施工期主要包括设备的安装，不涉及土建，施工简单且施工期短，施工期工艺流程简单，不再分析施工期工艺流程。

2、营运期工艺流程简述

项目扩建工程商品混凝土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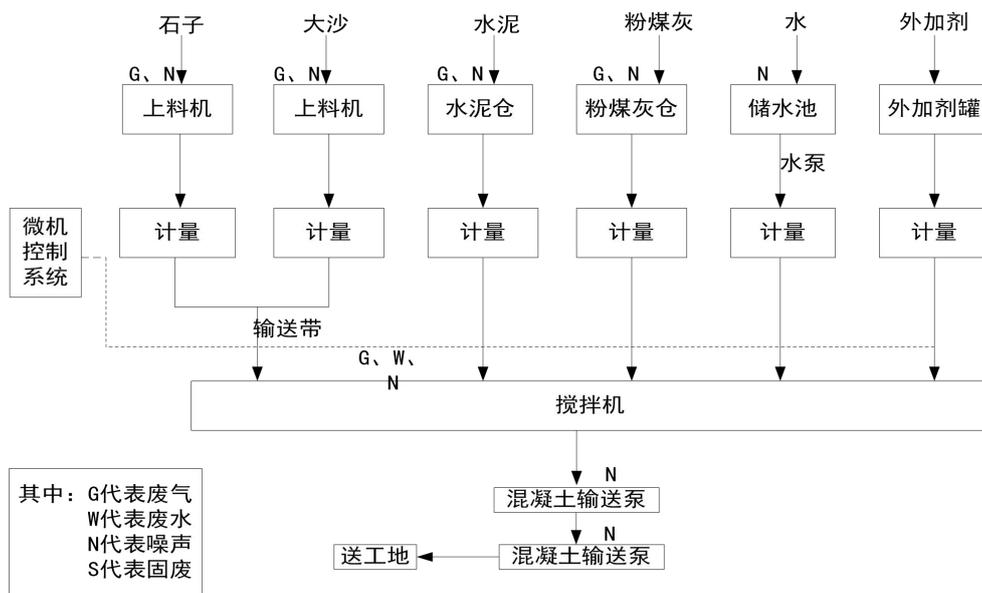


图2 商品混凝土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工艺流程简述：

(1) 配料工序

石子沙子：外购的石子、沙子等骨料由汽车运输进厂，然后储存在全封闭的原料仓库内，砂石料库内设置感应喷淋抑尘措施，可有效抑制卸料粉尘产生。骨料（砂、石子）采用铲车送至配料机内各自的上料机，石料和沙子分别经各自的电子计量装置计量后落至下部皮带输送机上，然后经由皮带输送至搅拌机内进行搅拌。配料机出料口与皮带输送廊道连接处密闭，皮带输送机设置密闭输送廊道，此部分产尘点为上料机原料进料口。

粉料：所需的粉料（水泥、粉煤灰）由密封罐车通过压缩空气泵打入立式储料仓内，然后开启蝶阀，粉料落入螺旋输送机，再由螺旋输送机输送到称量斗称量，称量按粉料的配比误差进行扣称，称好的粉料由称量斗下的气缸开启蝶阀滑入搅拌机搅拌。该工序在粉料输送至储料仓过程中会产生粉尘，储料仓进料产生的粉尘采用收尘机，根据水泥、粉煤灰等各种粉末状物质的通过孔径，设计收尘器的滤芯通过最大直径及附着力作用给滤芯孔径的影响作用，完全可以满足各粉末状物质过滤要求。收尘机运行时，以收尘风机带动含尘气体进入收尘机内部尘室，空气通过滤芯后变得洁净，由收尘风机排出，而粉尘则被阻止，吸附在滤芯的表面，然后由脉冲阀控制向滤芯内部喷吹高压气体，将粉尘震落，进入集料斗，经过锁风下料装置排出）进行净化处理。

配水：采用水泵将水抽入称量箱称量，称好的水由增压泵抽出经喷水器喷入搅拌机。

添加剂：项目所需的添加剂由计量泵从外加剂罐抽至搅拌机内。

(2) 搅拌工序

骨料、粉料、水在搅拌机的作用下使物料产生挤压、摩擦、剪切、对流，从而进行剧烈的强制掺合，搅拌合格后，由搅拌机开门装置的气缸将门打开，由叶片将已搅拌好的混凝土推至运输车运往施工现场。在落料口设置围挡，防止混凝土浆喷溅。搅拌机与皮带输送机连接处密闭，搅拌机主体密闭，因此，搅拌工序产尘点主要为搅拌机进料及搅拌过程。

(3) 设备维护

搅拌机在生产间歇和设备维护的时候需要进行清洗，运输罐车也需要定时清洗，清洗废水全部排入沉淀池，沉渣回用于生产，废水回用于清洗。

二、扩建工程运营期主要污染工序

(1) 废气：主要为物料装卸、运输、堆场、上料、搅拌、筒仓粉尘。

(2) 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洗车废水、搅拌机和罐车内部清洗废水。

(3) 噪声：主要为搅拌机、上料机、风机等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

(4) 固废：主要为沉淀池沉渣、车辆冲洗沉渣、除尘器粉尘和生活垃圾。

本项目营运过程主要有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产生，具体产污环节详见表 12。

表 12 扩建工程主要产污工序一览表

项目	产污环节	污染物	污染因子
废气	物料装卸、运输、堆场	粉尘	颗粒物
	上料、搅拌	粉尘	颗粒物
	筒仓	粉尘	颗粒物
废水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NH ₃ -N
	车辆、搅拌机和罐车清洗	清洗废水	SS
噪声	上料机、搅拌机、风机	设备噪声	Leq (A)
固体废物	除尘	除尘器粉尘	/
	清洗(车辆、搅拌机、罐车)	沉淀池沉渣	/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
--	------	------	---

1、环保手续执行情况

唐河路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位于唐河县凤山北路大成驾校旁。企业现有一条 16 万吨/年水泥稳定土生产线。2016 年 9 月完成《唐河路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年产 16 万吨水泥稳定土建设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并于 2016 年 10 月 20-26 日在唐河县环保局网站进行环保备案公示（详见附件 6）。2020 年 6 月，针对企业无组织排放，完成了《唐河路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水泥稳定土项目）工业企业“六治理”任务自主验收报告》，并报送唐河县生态环境局。

2、现有工程

项目现有工程组成及建设内容见表 13。

表 13 现有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组成	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搅拌站	建筑面积 150m ² ，位于全密闭钢结构厂房（1#，厂区中部，建筑面积 6900m ² ）内东北，主要将沙子、水泥和石子等混合搅拌。	现有
	上料区	建筑面积 60m ² ，位于全密闭钢结构厂房（1#）内北侧，主要将沙子和石子等上料。	现有
	输送区	建筑面积 60m ² ，位于新建全密闭钢结构厂房（1#）内东北侧，主要将沙子和石子等上料后输送。	现有
储运工程	砂子仓库	建筑面积 3500m ² ，位于全密闭钢结构厂房（2#，厂区南部，建筑面积 3500m ² ）贮存砂子等。	现有
	石子仓库	建筑面积 6500m ² ，位于全密闭钢结构厂房（1#）贮存石子等。	现有
	水泥仓	2 座，单个占地面积 40m ² ，高 20m，单个容积为 100t，位于全密闭钢结构厂房（1#）内东北角，存放水泥。	现有
辅助工程	办公楼	2 座，分别位于厂区西侧和厂区南侧，厂区南侧办公楼 1 层，3 间，建筑面积 150m ² ，为办公室；厂区南侧办公楼 1 层，共 5 间，建筑面积 350m ² ，其中 3 间办公室、2 间实验室。	现有
公用工程	给水	自备水井，位于 2#仓库西侧，井深 50m	现有
	排水	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不外排；雨污分流，初期雨水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雨水沿南侧雨水管网向东流入唐河。	现有
	供电	唐河县电网	/
环保工程	废水	车辆冲洗水设置沉淀池，循环利用不外排；搅拌机和罐车内部分冲洗废水设置沉淀池，循环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清理肥田综合利用不外排；初期雨水收集到沉淀池，	现有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用于厂区洒水抑尘；厂房喷淋废水全部蒸发，不外排。	
	废气	上料粉尘设置集气罩，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排放；搅拌粉尘设置密闭搅拌楼集气管道，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排放；水泥仓和粉煤灰仓呼吸粉尘经自带仓顶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现有
	噪声	产噪设备位于厂房内，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	现有
	固体废物	除尘器粉尘回用于生产；沉淀池沉渣经砂石分离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车辆冲洗沉渣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理；生活垃圾收集到垃圾桶，由环卫部门清理。	现有

3、产排污情况

(1) 废水

现有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车辆冲洗废水、搅拌罐和罐车清洗废水等，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07.2m³/a，经化粪池收集后暂存，定期清理，做农家肥使用；车辆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搅拌机和罐车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化粪池污泥定期清理在，做农家肥使用。

(2) 废气

现有工程废气主要有上料及搅拌粉尘、筒仓粉尘等。其中上料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及袋式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排放；搅拌粉尘设置密闭搅拌楼集气管道，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根据《唐河路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水泥稳定土）工业企业“六治理”任务自主验收报告》中监测报告（报告编号：SYJC-W1091-2020），厂区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421mg/m³，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中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颗粒物 ≤ 0.5mg/m³）。

表 14 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mg/m³

采样日期	监测时间	采样点位				取值
		上风向	1#下风向	2#下风向	3#下风向	
2020.06.23	8:30~9:30	0.275	0.376	0.402	0.375	0.357
	10:00~11:00	0.262	0.389	0.341	0.401	0.348
	15:00~16:00	0.289	0.362	0.404	0.396	0.362
	16:30~17:30	0.262	0.389	0.412	0.345	0.352
2020.06.24	8:30~9:30	0.272	0.379	0.412	0.379	0.361
	10:00~11:00	0.289	0.389	0.405	0.375	0.364
	15:00~16:00	0.278	0.396	0.421	0.379	0.368
	16:30~17:30	0.278	0.348	0.412	0.372	0.352
执行标准						0.5

(3) 噪声

优化车间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采取有效的隔声、消声、减振等措施。

唐河路达工程有限公司委托南阳广正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9-20 日，对项目厂区四周进行了噪声监测，监测结果见下表。厂界昼间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

表 15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检测日期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2022.3.19	54.6	44.5	51.4	41.1	54.2	44.2	52.3	42.1
2022.3.20	51.9	44.5	53.5	44.1	54.2	43.2	53.8	42.7
标准	60	50	60	50	60	50	60	50

备注：夜间不工作

(4) 固废

现有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生活垃圾、沉淀池沉渣、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化粪池污泥等。除尘器粉尘回用于生产；沉淀池沉渣经砂石分离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车辆冲洗沉渣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理；生活垃圾收集到垃圾桶，由环卫部门清理。

4、现有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汇总

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汇总如下。

表 16 企业现有项目的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汇总表

项目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因子	产生量 (t/a)	治理措施	排放量 (t/a)
大气污染物	上料、搅拌、筒仓	颗粒物	5.4581	集气装置+袋式除尘器+15m高排气筒	0.083
	装卸	颗粒物	0.56	厂房全封闭、水雾喷淋	0.011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氨氮等	307.2	排入化粪池，清理肥田	0
	罐车和搅拌机清洗废水	SS	1800	设置 40m ³ 沉淀池（2#），循环利用不外排	0
	洗车废水	SS	1920	设置 20m ³ 沉淀池（1#），循环利用不外排	0
固废	除尘	除尘器粉尘	5.53	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0
	罐车和搅拌机清洗	沉渣	22	经砂石分离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0

	洗车	沉渣	7.1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理	0
	生活	生活垃圾	2.4	收集到垃圾桶，由环卫部门清理	0
噪声	生产设备	设备噪声	厂界噪声可以满足 GB1243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类标准要求。		
<p>5、现有环保问题及整改措施</p> <p>现有项目履行了环评手续，并按照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的要求从事生产活动，各个污染物都能做到达标排放，生产期间未发生环保投诉。</p>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本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次评价常规监测因子引用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唐河分局环境监测站 2020 年统计数据，统计结果详见表 17。

表 17 区域及评价区特征因子环境质量一览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 情况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7	35	134	不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80	70	114	不达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7	60	12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4	40	60	达标
CO	24h 平均质量浓度 第 95 百分位数	1100	4000	28	达标
O ₃	8h 平均质量浓度 第 90 百分位数	142	160	89	达标

该区域监测因子 SO₂、NO₂ 的年均值、CO 的日均值、O₃ 的 8 小时平均值均可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的要求；PM₁₀、PM_{2.5} 的年均值均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的要求，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域。超标原因分析：随着经济快速发展，能源消费和机动车保有量快速增长，排放大量粉尘等细颗粒物，导致空气污染加剧。目前唐河县已严格执行《河南省 2021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21〕20 号）等政策相关要求，大气环境质量会逐步改善。本项目要严格落实环评提出的大气环保措施，保证防尘措施落实到位，减少颗粒物排放。

2、地表水

本项目东侧 1605m 为唐河，根据地表水功能区划，唐河评价段属于 III 类水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质，故本次评价唐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本次评价收集了该断面 2020 年 1~7 月的水质监测数据（来源为南阳市环保局），监测数据见表 18。

表 18 唐河郭滩断面 1-7 月监测数据统计表 单位:mg/L

日期	COD	NH ₃ -N	总磷
1 月	17	0.33	0.05
2 月	15	0.29	0.06
3 月	15	0.265	0.04
4 月	18	0.325	0.07
5 月	16	0.292	0.02
6 月	17	0.33	0.09
7 月	19	0.355	0.03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类标准	20	1.0	0.2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统计结果可知，唐河郭滩断面水质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要求。

3、声环境

唐河路达工程有限公司委托南阳广正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9-20 日，对项目厂区四周进行了噪声监测，监测报告见附件 7。监测结果见表 19。

表 19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dB (A)

检测日期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2022.3.19	54.6	44.5	51.4	41.1	54.2	44.2	52.3	42.1
2022.3.20	51.9	44.5	53.5	44.1	54.2	43.2	53.8	42.7
标准	60	50	60	50	60	50	60	50
备注：夜间不工作								

由上表可知，项目东、南、北厂界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西厂界临友兰大道，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

	类标准要求。 4、生态环境 项目在厂区内新建厂房进行生产，不新增占地。故不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20。 表 20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要素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m)	人数	功能	环境保护类别
	环境空气	石头坑村	E112.809913 N32.702685	S	104	96	居住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
		桂苑居	E112.808068 N32.702766	WS	148	143		
		唐河县第十九高中	E112.815320 N32.703362	WN	873	710	学校	
	地表水	唐河		E	1605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类
	地下水	厂区周边		/	/	/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III类
声环境	四周厂界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类、4a类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执行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项目		标准限值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表1和2标准		无组织颗粒物(厂界)		0.5mg/m ³			
			有组织颗粒物(排气筒)		10mg/m ³			
	河南省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实施方案(豫环攻坚办〔2020〕24号)		有组织颗粒物(排气筒)		10mg/m ³			
			无组织颗粒物(厂界)		0.5mg/m ³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		等效A声级 LAeq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营运期无 NO _x 、VOCs 产生，故本项目不涉及废气总量控制指标。 废水：项目生产废水循环利用；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清理肥田不外排；项目不涉及废水总量。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p>项目扩建工程3#生产车间已经建成，施工期主要包括设备的安装，不涉及土建，施工简单且施工期短，施工期工艺流程简单，不再分析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p>
运 营 期 环 境 影 响 和 保 护 措 施	<p>项目营运期间主要污染因素为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p> <p>1、废气</p> <p>扩建项目运营期废气为装卸、运输、堆场、上料、搅拌、筒仓粉尘。</p> <p>1.1 扩建工程废气产排情况</p> <p>(1) 上料粉尘</p> <p>石子、沙子由铲车送入料斗，投料时会产生一定量粉尘，类比同类项目，粉尘产生量按 0.01kg/t 原料计。本项目石子和沙子年使用总量 190850 吨，则上料过程产生粉尘量为 1.9085t/a (0.7952kg/h)。本项目上料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效率 90%，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无组织产生量 0.1908t/a, 0.0795kg/h; 水喷淋和厂房阻隔的去除效率按 80%计，则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0382t/a, 0.0159kg/h; 袋式除尘器效率 99%，风机风量 2000m³/h，有组织排放量 0.0172t/a, 0.0072kg/h, 3.58mg/m³。</p> <p>(2) 搅拌粉尘</p> <p>石子、沙子、水泥和粉煤灰等搅拌过程产生粉尘，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粉尘产生量为 0.02kg/t 物料，项目物料总量为 226110t/a，则搅拌粉尘产生量为 4.5222t/a (1.8842kg/h)，采用密闭式搅拌机且置于密闭搅拌楼内，袋式除尘器效率 99%，风机风量 5000m³/h，则有组织排放量 0.0452t/a, 0.0188kg/h, 3.77mg/m³。最终通过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p>

(3) 水泥筒仓粉尘

本项目水泥为罐车运输，入厂后经气泵压入筒仓储存，在充库进料时会有粉尘从呼吸孔溢出。根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可知，储罐顶呼吸孔放空口处卸料产生的粉尘量约为 0.12kg/t（装料）。本项目水泥年使用量 24750 吨，则粉尘产生量为 2.97t/a(1.2375kg/h)，仓顶除尘器效率 99%，风机风量 2000m³/h，则有组织排放量 0.0297t/a，0.0124kg/h，6.19mg/m³。最终仓顶排气口（DA003）排放。

(4) 粉煤灰筒仓粉尘

本项目粉煤灰为罐车运输，入厂后经气泵压入筒仓储存，在充库进料时会有粉尘从呼吸孔溢出。根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可知，储罐顶呼吸孔放空口处卸料产生的粉尘量约为 0.12kg/t（装料）。本项目粉煤灰年使用总量 10210 吨，则粉尘产生量为 1.2252t/a（0.5105kg/h），仓顶除尘器效率 99%，风机风量 2000m³/h，则有组织排放量 0.0123t/a，0.0051kg/h，2.55mg/m³。最终仓顶排气口（DA004）排放。

(5) 装卸粉尘

原料堆场的主要环境问题是骨料中粒径较小的砂粒在风力作用、机械装载或卸载过程中起尘，对大气环境造成污染，由于本项目的储运区和生产区均由钢结构厂房遮蔽，呈封闭性结构，料场上方设置有管道洒水系统，管道上每隔一定距离设置有洒水喷头，可实现对料场全网覆盖洒水，最大限度减少堆场的起尘量。因此，项目砂石扬尘主要为产生于装卸环节。汽车卸料时起尘量采用山西环保研究所、武汉水运工程学院提出的经验公式进行估算，公式如下：

$$Q = \left(\frac{M}{13.5} \right) \times e^{0.16u}$$

式中：Q----汽车装卸起尘量，g/次；

u----平均风速，m/s（唐河县常年平均风速为 2.9m/s）；

M----汽车装卸料量，取 50t/车次；

经计算，Q 为 9.37g/次，则装卸次数约 7634 次，则起尘量为 0.0715t/a

(0.0298kg/h)。可采取以下措施进一步降低无组织粉尘排放量：

①企业建设全封闭性砂石料库，对料场裸露地面进行硬化；

②尽量降低装卸物料的落差，以减少扬尘的产生；

③针对项目砂石卸料粉尘，评价建议在原料库上方安装洒水系统，以确保有效降尘，评价要求制定装卸料相关制度，确保卸料时开启洒水系统进行洒水。

采取以上措施后，粉尘去除率可达到 80%，则无组织粉尘排放量 0.0143t/a (0.0025kg/h)。

(6) 堆场扬尘

项目原料主要为碎石和沙子，粒径较大，堆场不易产生粉尘。评价要求建设封闭式原料库，碎石按粒径不同堆放专门区域，不同规格的原料堆场设置高 2m 左右的隔墙，防止各种级配的集料串场，物料转运所用皮带廊上部封闭，廊下部设收料装置，厂区主要道路、生产区进行硬化，同时加强厂区及四周绿化，以达到防尘降噪的效果，本项目原料堆场粉尘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7) 运输粉尘

项目原材料及产品均采用汽车运输。汽车运输时由于碾压卷带产生的扬尘对道路两侧一定范围内会造成污染。为了最大限度减少原材料及成品运输对外环境带来的不利影响，评价要求采取如下措施：

①及时对厂区内地面进行洒水降尘及清扫；

②沙子和石子运输车辆要封闭遮盖；粉料采用密封罐车运输，以减少原材料的散落；

③运输车辆进出厂区，在厂区出入口应设置车辆冲洗设施，设置冲洗槽和回用沉淀池，对出厂车辆进行清洗，以防止车辆带泥出场，保持周边道路环境清洁。

④厂区内运输道路出现裂纹、浅坑时，应及时进行修补，避免灰尘积存造成扬尘。综上采取措施后，运输过程产生的扬尘及噪声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本项目废气产排情况见表 21。

表 21 废气产排情况汇总一览表

工艺	排污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治理措施	排放方式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上料	粉尘	1.9085	0.7952	上料机设置集气罩,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有组织	0.0172	0.0072	3.58
					无组织	0.0382	0.0159	/
搅拌	粉尘	4.5222	1.8842	密闭搅拌楼连接负压集气管道,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有组织	0.0452	0.0188	3.77
水泥筒仓	粉尘	2.97	1.2375	经仓顶除尘器处理, 15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	有组织	0.0297	0.0124	6.91
粉煤灰筒仓	粉尘	1.2252	0.5105	经仓顶除尘器处理, 15m 高排气筒 (DA004) 排放	有组织	0.0123	0.0051	2.55
装卸	粉尘	0.0715	0.0298	密闭厂房、喷淋抑尘	无组织	0.0143	0.0025	/

表 22 项目废气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工序	措施	收集效率 (%)	处理效率 (%)	处理能力 (m ³ /h)	技术是否可行
1	装卸	密闭厂房、喷淋抑尘	/	80	/	可行
2	上料	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90	99	2000	可行
3	搅拌	密闭搅拌楼+集气管道+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100	99	5000	可行
4	水泥筒仓	密闭筒仓+集气管道+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100	99	2000	可行
5	粉煤灰筒仓	密闭筒仓+集气管道+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100	99	2000	可行

表 23 项目排放口基本信息

编号	名称	坐标	高度 (m)	内径 (m)	温度 (°C)	类型
DA001	上料排放口	E112°48'36.96" N32°42'21.12"	15	0.2	20	一般
DA002	搅拌排放口	E112°48'36.69" N32°42'20.97"	15	0.2	20	一般
DA003	水泥筒仓排放口	E112°48'36.09" N32°42'21.20"	≥20	0.2	20	一般

DA004	粉煤灰筒仓排放口	E112°48'35.59" N32°42'21.09"	≥20	0.2	20	一般
-------	----------	---------------------------------	-----	-----	----	----

1.2 措施可行性分析

上料、搅拌、筒仓等有粉尘产生，上料机上方设置集气罩，集气罩连接负压收集管道，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排放，有组织排放量 0.0172t/a，0.0072kg/h，3.58mg/m³；搅拌在密闭搅拌楼进行，搅拌楼连接负压收集管道，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排放，有组织排放量 0.0452t/a，0.0188kg/h，3.77mg/m³；水泥筒仓粉尘经自带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排放，有组织排放量 0.0297t/a，0.0124kg/h，6.19mg/m³；粉煤灰筒仓筒仓粉尘经自带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排放，有组织排放量 0.0123t/a，0.0051kg/h，2.55mg/m³；每个排气筒均能够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颗粒物浓度限值 10mg/m³）和河南省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实施方案（豫环攻坚办〔2020〕24 号）（颗粒物浓度限值 10mg/m³）要求。袋式除尘器是一款高效常用的除尘器，采用集气罩和密闭方式集尘，能有效收集和去除粉尘，该措施稳定高效，处理措施可行。

1.3 非正常工况分析

项目非正常工况为开停车、生产系统压力突然增大、环保设备处理率下降问题等。其中，对环境影响增加工况主要为环保设备处理率下降工况。经调查，非正常工况约 3 个月发生一次，非正常工况下粉尘去除率约 80%。项目非正常工况下的排放情况，详见表 24。

表 24 排气筒非正常工况排放污染物预测结果汇总表

污染源	非正常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状况			应对措施
			排放浓度 (mg/m ³)	频次及持续时间	排放量 (kg/a)	
DA001	除尘器清灰效果不好等	颗粒物	71.57	4 次/a，8h/次	4.5804	暂停生产， 维修环保 设备
DA002	除尘器清灰效果不好等	颗粒物	75.37	4 次/a，8h/次	12.0592	
DA003	除尘器清灰效果不好等	颗粒物	123.75	4 次/a，8h/次	7.92	
DA004	除尘器清灰效果不好等	颗粒物	51.05	4 次/a，8h/次	3.2672	

由上表可知，非正常工况下，对比排放标准（见上文），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不能达标。为防止生产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企业必须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管理，定期检修，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在废气处理设备停止运行或出现故障时，产生废气的各工序也必须相应停止生产。为杜绝废气非正常排放，应采取以下措施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①安排专人负责环保设备的日常维护和管理，每个固定时间检查、汇报情况，及时发现废气处理设备的隐患，确保废气处理系统正常运行；

②定期更换布袋除尘器，一年更换一次；

③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机构，对环保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项目排放的各类污染物进行定期检测；

④应定期维护、检修废气净化装置，以保持废气处理装置的净化能力和净化容量。

1.4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唐河分局环境监测站的 2020 年监测数据，常规大气污染物中 SO₂、NO₂、CO 和 O₃ 各指标浓度结果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PM₁₀、PM_{2.5} 不满足二级标准要求，项目区为环境质量不达标区；根据计算，本项目营运期颗粒物经采取相应环保措施后，均能够达标排放，故项目营运期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水

2.1 废水源强及处置措施

扩建工程新增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车辆冲洗用水、搅拌机和罐车清洗用水、产品用水和喷淋用水等，由自备水井供给；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车辆冲洗废水、搅拌机和罐车清洗废水。其中产品用水及喷淋用水无废水产生；新增员工生活污水 0.384m³/d（115.2m³/a），依托厂区现有 80m³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理，做农家肥使用，不外排；新增车辆冲洗废水 9.044m³/d（2713.32m³/a），依托厂区进出口处 20m³沉淀池（1#）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每天新增补充水量约 1.0m³（300m³/a）；新增搅拌机清洗废水 2.0m³/d（600m³/a），新建 40m³沉淀池（2#）沉淀后循环利用，不外排，每天新增补充水量约 0.5m³/d（150m³/a）；

新增罐车清洗废水 4.0m³/d (1200m³/a)，经沉淀池 (2#) 沉淀后循环利用，不外排，每天新增补充水量约 1.0m³/d (300m³/a)。

2.2 依托可行性分析

(1) 化粪池依托可行性

项目现有工程生活污水产生量为1.024m³/d (307.2m³/a)，现有化粪池80m³，每30~40d清理一次，按40d清理一次计，化粪池使用容积为40.96m³，有39.04m³的余量，扩建工程新增生活污水量为0.384m³/d，以40d清理一次计，新增化粪池使用容积15.36m³，化粪池仍有23.68m³的余量，满足使用需求。

(2) 沉淀池依托可行性

1#沉淀池 (20m³) 位于厂区进出口处，用于车辆冲洗废水的沉淀。每次车辆冲洗用水0.3m³，用时1~2min，冲洗废水排入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现有工程每天约清洗车辆43辆/次，最大用时86min，沉淀池废水沉淀后循环使用。扩建工程每天新增清洗车辆100辆/次，最大用时200min，沉淀池废水沉淀后循环使用。扩建后车辆清洗总用时长为4.77h，车辆冲洗设备及沉淀池均满足使用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采取了以上措施后，废水不外排，对周边地表水体无影响。

3、噪声

3.1 噪声源强

本扩建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搅拌机、上料机、风机等。主要噪声设备、源强及采取措施见表 25。

表 25 项目主要噪声源强及降噪措施一览表 单位：dB(A)

序号	名称	降噪措施	源强	数量 (台)	降噪后源强
1	搅拌机	合理布局、设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设备白天运行	90	1	70
2	上料机		85	1	65
3	风机		80	4	60

3.2 噪声影响分析

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中推荐的噪声随距离衰减的公式进行预测。根据项目平面布置图及各设备与厂界距离进行预

测如下表。

声环境影响预测模式如下：

(1) 衰减公式：

$$L_{eq} = L_A - 20 \lg (r_1/r_0)$$

式中： L_{eq} — 等效连续 A 声级，dB(A)；

L_A — 声源源强，dB(A)；

r_1/r_0 — 噪声受点和源点的距离，m。

(2) 声压级（分贝）相加公式：

$$L = 10 \lg \sum_{i=1}^n 10^{0.1L_i}$$

式中：L — 几个声压级相加后的总压级，dB(A)；

L_i — 某一个声压级，dB(A)；

n — 噪声源数。

表 26 项目设备源对四周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预测点 位	噪声源	降噪后	最近距 离m	叠加前	贡献值	背景值	预测值	标准值	达标 情况	
东厂界	搅拌机	70	129	28	30	53.25	53.27	60	达标	
	上料机	65	122	23						
	风机	66	126	24						
南厂界	搅拌机	70	207	24	26	52.45	52.46		60	达标
	上料机	65	215	18						
	风机	66	207	20						
西厂界	搅拌机	70	18	45	49	54.2	55.35		60	达标
	上料机	65	15	41						
	风机	66	10	46						
北厂界	搅拌机	70	34	39	42	53.05	53.38	60		达标
	上料机	65	27	36						
	风机	66	44	33						

注：项目只在昼间营运，故只预测昼间。

由上表计算结果可知，项目四周厂界噪声预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本项目夜间不生产，对夜间声环境无影响。项目营运期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3.3 噪声措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上料机和搅拌机等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风机采取基础减振、周围围挡等措施，另外选用低噪声设备，从源头控制噪声。严格落实以上措施，并加强设备管理，能有效地减少噪声排放，因此措施可行。

4、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除尘器粉尘、车辆清洗沉渣、沉淀池沉渣和生活垃圾。

4.1 固废产生情况

（1）沉淀池沉渣

搅拌机和罐车内部清洗水经沉淀池处理，沉淀池会产生沉渣，属于一般固废，类比同类企业，产量约为 20t/a，经砂石分离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2）生活垃圾

本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6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垃圾产生量以 0.5kg/d 计，年工作 300d，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9t/a。在厂区设置垃圾收集箱，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3）车辆冲洗沉渣

车辆冲洗水经沉淀后循环利用，该过程有沉渣产生，类比同类项目，沉渣产生量约 8t/a，收集后运送至附近垃圾中转站。

（4）除尘器粉尘

上料、搅拌和筒仓产生除尘器粉尘，属于一般固废，根据除尘器效率计算，粉尘产生量为 10.33t/a，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4.2 固废处置措施

本项目沉淀池沉渣经砂石分离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收集到垃圾箱，由环卫部门清运，除尘器粉尘可回用到搅拌工序，实现废物再利用，车辆

冲洗沉渣运送至附近垃圾中转站，该措施合理可行。

综上所述，项目固废得到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附录 A，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属于IV类项目。根据导则要求，对生产车间提出如下防渗要求。本项目防渗分区划分及防渗等级见下表。

表 27 本项目污染区划分及防渗等级一览表

分区	本项目场内分区	防渗等级	具体防渗措施
一般防渗区	生产车间、化粪池	等效黏土防渗层不小于 1.5m，渗透系数大于 $1.0 \times 10^{-7} \text{cm/s}$	在原有硬化地面的基础上，采用 HDPE 或环氧树脂等轻薄材料，不需破坏现有地面，等效黏土防渗层不小于 1.5m，渗透系数不大于 $1.0 \times 10^{-7} \text{cm/s}$
简单防渗区	办公楼	/	地面硬化

6、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6.1 影响识别

（1）影响类型及途径

本项目属于污染类影响项目，不涉及生态影响型的土壤酸化、碱化、盐化。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清理肥田，生产废水循环利用不外排，化粪池、沉淀池等底部采取硬化和防渗，容积满足贮存要求，不会造成废水垂直入渗和地面漫流影响。

本项目的影响途径主要为运营期粉尘的大气沉降污染。

（2）影响源及影响因子

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源及影响因子识别结果见表 28。

表 28 土壤环境影响源及影响因子识别表

污染源	工艺流程/节点	污染途径	污染物指标	特征因子	备注
上料机、搅拌机等	上料、搅拌等	大气沉降	废气	颗粒物	正常工况

6.2 土壤影响分析

主要分析扩建项目运营期粉尘大气沉降对厂址及周边土壤的环境影响，根

据工程分析可知产生量较少，且采取了袋式除尘器等措施，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除尘器处理效率较高，排放量较少，对周围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7、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上料、搅拌等过程产生颗粒物，经负压收集后由袋式除尘器处理，处理后达标排放，假如因意外因素致使袋式除尘器不能正常工作，会导致颗粒物不经处理直接排放，出现不达标排放情形，向周边大气环境排入大量颗粒物。

为避免出现不达标排放情况，建议建设单位定期检查环保设备运行状况，是否能够高效处理污染物，及时维护和保养，保证环保设备高效运行，最大程度上减免非正常情况发生。

项目生产严格落实安全规章制度，防高空坠落、防设备打击、防电防火，杜绝一切安全隐患，减少环境风险影响。

8、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等，项目污染源环境监测计划，详见表 29。

表 29 项目废气污染物监测计划

序号	类别	排污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率	监测单位
1	废气	DA001—DA004	颗粒物	排气筒排放口	每半年监测 1 次	委托有资质的检测单位
2	废气	厂界	颗粒物	厂界	每半年监测 1 次	
3	噪声	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四周厂界	每半年监测 1 次	

非正常工况和事故排放期间必须按照上表所列内容和规定要求，及时对排放源、排污口和环境同时进行监测，同时配合地方环保管理部门和企业管理部门做好事故调查工作，调查事故发生原因、排污（持续）时间、排污量、造成的影响程度和范围等。

9、选址可行性分析

（1）项目位于唐河县凤山北路大成驾校旁，位于中心城区规划“五组团”中的“综合服务组团”，符合《唐河县城总体规划（2016-2030 年）》。唐河

县规划局出具证明，该地块属于规划设施用地、工业用地（唐规收回函 2016-028 号）。

(2) 本项目东北距唐河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及其保护区约为 4.67km，南距湖阳镇白马堰水库约 32.13km，不在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

(3)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主要为 PM₁₀、PM_{2.5} 不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区域唐河水质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II 类标准要求；项目四周厂界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

(4) 项目建成后颗粒物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清理肥田，生产废水循环利用；厂界四周噪声贡献值能满足相关标准要求；项目固废得到妥善处理；项目各项环保措施均合理可行。

评价认为，运营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选址可行。

10、污染物排放“三笔账”

扩建工程建成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情况见表 30。

表 30 本项目实施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情况及“三笔账”一览表

类型 内容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 (t/a)	本项目排 放量 (t/a)	“以新带 老”削减量 (t/a)	区域平衡替 代本工程削 减量 (t/a)	本次项目实 施后全厂排 放量 (t/a)	排放增减 量 (t/a)
废气	颗粒物	0.083	0.1569	0	0	0.2399	+0.1569

11、排污许可

本扩建项目从事混凝土和水泥稳定土的生产，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版）》中的“二十五、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63 水泥、石灰和石膏制造 301，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02”，其中“水泥制品制造 3021，砼结构构件制造 3022，石棉水泥制品制造 3023，轻质建筑材料制造 3024，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 3029”属于登记管理，本项目属于水泥制品制造 3021，属于登记管理，本项目排污许可情况见表 31。

表 31 排污许可管理类型判别表

行业类别	行业代码	行业名称	办理类型	办理类型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21	水泥制品制造	排污许可证	登记管理
----------	------	--------	-------	------

12、环保投资

本扩建项目总投资 1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9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56%，具体内容详见表 32。

表 32 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源		采取的治理设施名称	投资估算（万元）
废气	上料粉尘	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DA001）	3
	搅拌粉尘	密闭搅拌楼+集气管道+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DA002）	8
	水泥筒仓	2 套仓顶除尘器+1 个仓顶排气筒（DA003）	1.5
	粉煤灰筒仓	2 套仓顶除尘器+1 个仓顶排气筒（DA004）	1.5
	装卸及堆场扬尘	厂房内部设置水喷淋、洒水抑尘	2
	运输粉尘	车辆冲洗、道路洒水抑尘	/
废水	生活污水	依托现有化粪池（80m ³ ）	/
	车辆冲洗废水	依托现有 20m ³ 沉淀池（1#）	/
	罐车清洗废水	新建 40m ³ 沉淀池（2#），1 台砂石分离器	2
	搅拌机清洗废水		
	初期雨水	依托现有初期雨水收集沉淀池（3#）	/
固废	车辆冲洗沉渣	干化后由环卫部门清理	/
	沉淀池池渣	砂石分离器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
	除尘器粉尘	回用于生产	/
	化粪池污泥	定期清理，做农家肥使用	/
	生活垃圾	依托现有垃圾箱	/
噪声	设备运行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1
合计			19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上料	颗粒物	上料机上方设置集气罩,袋式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下料口设置水喷淋装置	河南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表 1 标准和《河南省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实施方案》要求(豫环攻坚办(2020)24号)	
	搅拌	颗粒物	密闭搅拌楼连接集气管道,袋式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水泥筒仓	颗粒物	经仓顶除尘器处理后,仓顶排气筒 (DA003) 排放		
	粉煤灰筒仓	颗粒物	经仓顶除尘器处理后,仓顶排气筒 (DA004) 排放		
	装卸粉尘	颗粒物	厂房内部设置水喷淋、洒水抑尘	河南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表 3 标准和《河南省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实施方案》要求(豫环攻坚办(2020)24号)	
	堆场粉尘	颗粒物			
	运输粉尘	颗粒物	车辆冲洗、道路洒水抑尘、车辆防尘布覆盖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氨氮	依托现有化粪池(80m ³)处理后定期清理做农家肥使用		综合利用
	洗车废水	SS	车辆冲洗水依托现有 20m ³ 沉淀池 (DA001), 循环利用不外排		循环利用, 不外排
	初期雨水	SS	依托现有初期雨水沉淀池, 用于厂区洒水抑尘		
	搅拌机和罐车清洗废水	SS	新建 40m ³ 沉淀池 (2#), 废水沉淀后循环利用不外排		
声环境	高噪设备	等效 A 声级 LAeq	对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除尘器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沉淀池沉渣属经砂石分离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车辆冲洗沉渣由环卫部门清理；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划定一般防渗区（生产车间、化粪池）和简单防渗区（办公楼），一般防渗区在原有硬化地面的基础上，采用 HDPE 或环氧树脂等轻薄材料，不需破坏现有地面，等效黏土防渗层不小于 1.5m，渗透系数不大于 $1.0 \times 10^{-7} \text{cm/s}$ ；简单防渗区地面硬化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定期检查环保设备，保证稳定高效运行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

六、结论

综上所述,唐河路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方混凝土扩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符合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项目选址和平面布局合理,项目建成后,过程控制和污染防治技术较完备,污染防治措施可行,项目产生的废气、噪声均能实现达标排放,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理做农家肥使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废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理,化粪池污泥,定期清理,做农家肥使用。经预测,工程污染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在认真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评价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及建议的前提下,从环保的角度考虑,本项目建设可行。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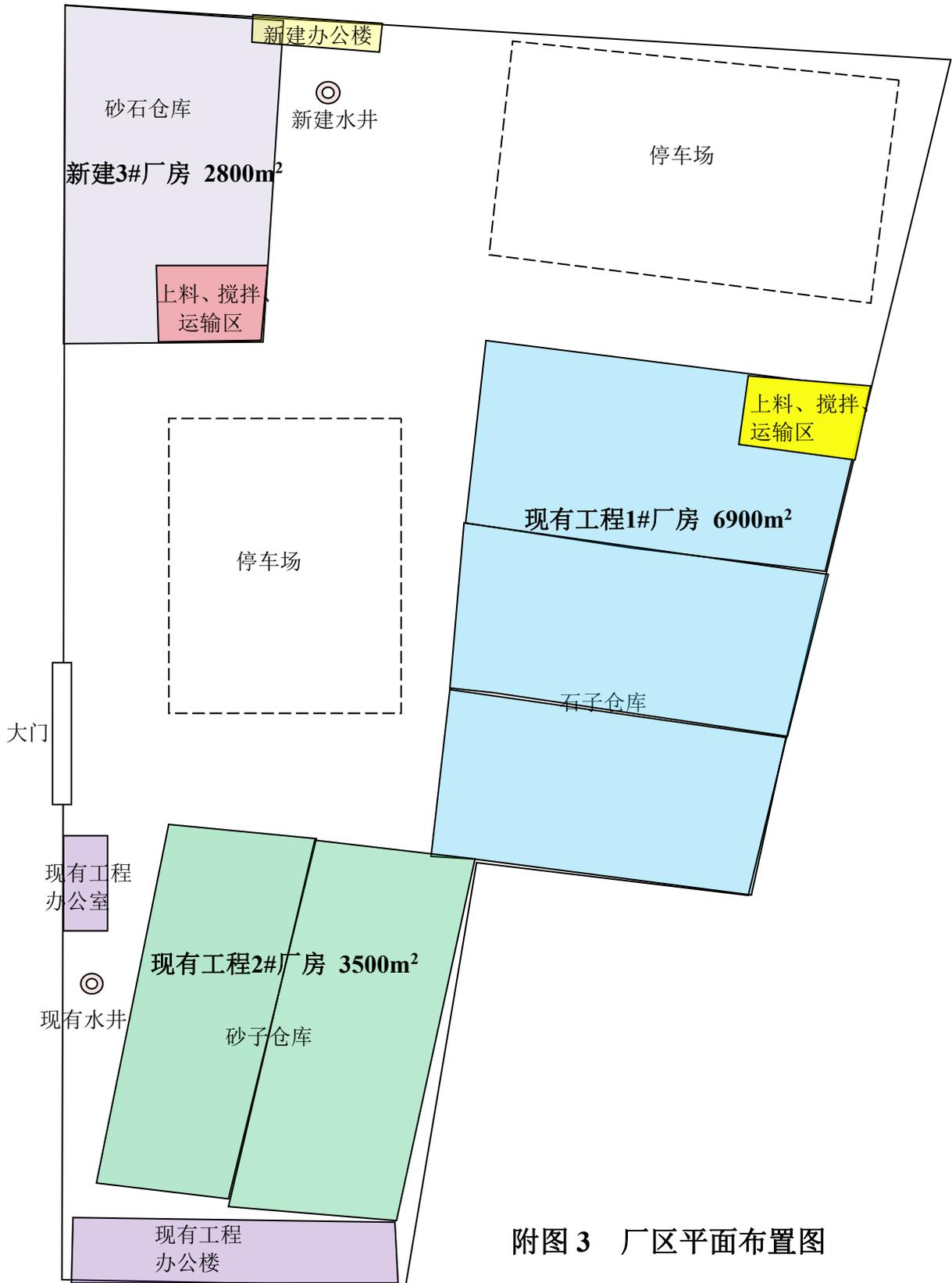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083t/a	0	0	0.1569t/a	0	0.2399t/a	+0.1569t/a
		二氧化硫	0	0	0	0	0	0	0
		氮氧化物	0	0	0	0	0	0	0
废水		COD	0	0	0	0	0	0	0
		NH ₃ -N	0	0	0	0	0	0	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除尘器粉尘	5.53t/a	0	0	10.33t/a	0	15.68t/a	+10.33t/a
		沉淀池池渣	22t/a	0	0	20t/a	0	42t/a	+20t/a
		车辆冲洗沉渣	7.1t/a	0	0	8t/a	0	15.1t/a	+8t/a
		生活垃圾	2.4t/a	0	0	0.9t/a	0	3.3t/a	+0.9t/a
危险废物		无	/	/	/	/	/	/	/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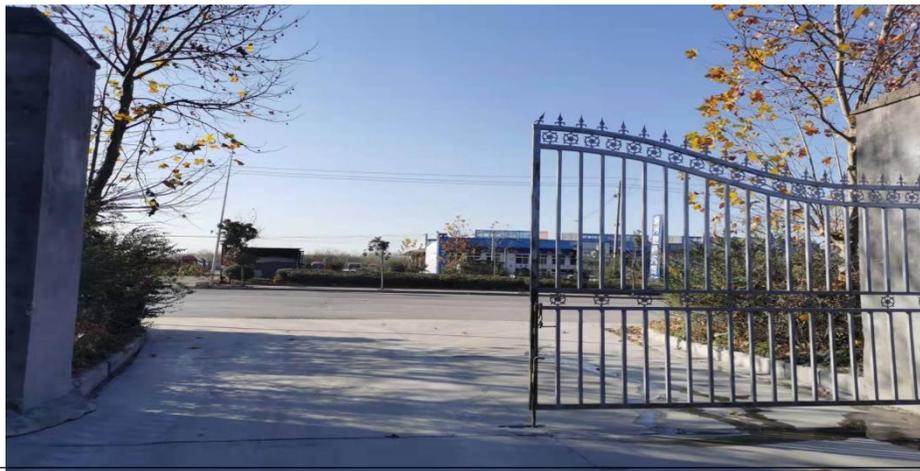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附图3 厂区平面布置图

3#沉淀池

附图 4 现场照片



项目场地西侧凤山路



扩建工程厂房现状



现有全密闭生产车间



现有工程厂区现状

委托书

河南省晨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的有关规定和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要求，特委托贵公司承担《唐河路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年产10万方混凝土扩建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贵公司接受委托后，尽快组织技术人员开展工作，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进行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编制工作，工作中的具体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委托方（盖章）：



2022年2月8日

附件 2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112-411328-04-03-861999

项 目 名 称: 唐河路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年产10万方混凝土扩建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唐河路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证 照 代 码: 91411328764871834L

企业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建 设 地 点: 南阳市唐河县凤山北路大成驾校旁

建 设 性 质: 扩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本项目在原址内新增一条年产10万方混凝土生产线, 建成后可达到年产10万方混凝土生产规模; 工艺流程: 原料—检验—搅拌—检验—运输; 主要设备: 搅拌机、上料机、传送带、检验设备等。

项 目 总 投 资: 180万元

企业声明: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2021年12月29日

回 函

唐河县公路管理局：

贵单位查询的凤山路东侧、成都路北侧（土地证号唐国用（2010）0125 号）土地用途的函已收悉。贵单位查询的土地位于凤山路东侧、成都路北侧；该宗地东至水沟，南至空地，西至凤山路，北至唐河瑞祥机动车安全性能检测有限公司；用地面积 53583.6 平方米（合 80.3754 亩）。

经查：该地块位于唐河县城市规划区内，根据《唐河县城市总体规划（2006-2020）》，该宗地属规划市政设施用地、工业用地。

注：用地边界、面积详见唐国用（2010）0125 号国有土地使用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五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8764871834L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唐河路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叁仟贰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1年12月17日

法定代表人 郑志

营业期限 2007年04月27日至2022年07月19日

经营范围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可承担单项合同额不超过企业注册资本金5倍的一级标准及以下公路、单跨跨度（100米）的桥梁、长度（1000米）的隧道工程的施工，可承担二级及其以下等级公路的路基、路面、中小桥、涵洞、中短隧道、绿化及沿线设施（不含监控、通讯、收费管理系统）等的中修、大修养护工程。可以承担二级及其以下等级公路的小修保养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唐河县泗洲街道友兰大道西段



登记机关

2020年05月12日

附件 5



环保备案公示

发布时间：2016-10-26 信息来源：唐河环保局 点击： 10 次

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清理整改环保违法建设项目的通知》（豫环办明电【2016】33号）和《河南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整改环保违法建设项目的实施意见》（豫环委办【2016】22号）要求，根据环评机构编制的《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唐河县环境监察大队出具的现场核查报告，经唐河县环保部门集体讨论决定，现对下列建设项目进行环保备案前公示，公示期为2016年10月20日至2016年10月26日，如有异议，请自公示发布之日起7日内反馈我局。

联系电话：68922926

联系人：杨学林 杨崢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	污染治理设施情况	污染物稳定达标情况
1	商品混凝土加工项目	南阳明达商砼有限公司	唐河县毕店镇沙河铺村	年产商砼10万立方米	根据该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营运期产生的各类污染物都能实现达标排放，对环境不会造成明显影响。	营运期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2	酒类制造加工项目	唐河天之坛酒业有限公司	唐河县古城乡王营村	年产800吨中药酒	根据该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该工程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污染防治设施较完备。	各项污染物均能稳定达标排放。
3	年产6万吨沥青混凝土建设项目	唐河路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唐河县古城乡温庄村	年产6万吨沥青混凝土	根据该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该工程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污染防治设施较完备。	各项污染物均能稳定达标排放。
4	年产16万吨水泥稳定土建设项目	唐河路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唐河县城郊乡石头坑村	年产16万吨水泥稳定土	根据该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该工程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污染防治设施较完备。	各项污染物均能稳定达标排放。

唐河路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年产 16 万吨水泥稳
定土建设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

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九月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年产 16 万吨水泥稳定土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 唐河路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0 年 06 月 28 日



河南申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洛阳市洛龙区郭寨村 S243 省道 6 号

电话: 0379-69286969



一、前言

受唐河路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委托,河南申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0年06月23日~24日对该公司废气进行了现场采样并检测。现场检测期间,该企业工况稳定,生产负荷分别达到设计负荷的81%、82%。依据检测后的数据及现场核查情况,编制了本检测报告。

二、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详见下表:

表1 检测内容一览表

采样点位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厂区上风向,下风向1#、2#、3#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连续检测2天,每天4次

三、质量保证

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严格执行国家环保局颁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国家有关采样、分析的标准及方法,实施全过程质量保证。

1. 所有检测及分析仪器均在有效检定期内,并参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定期校验和维护。
2. 采样前进行流量校准、噪声检测前后用标准声源校准噪声测量仪器。
3. 检测人员经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4. 所有项目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我公司质控要求进行质量控制,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所有质控结果均合格。

四、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颗粒物 (mg/m ³)	天气状况
2020.06.23 (08:30~09:30)	上风向	0.275	晴, 平均温度 23.5℃, 平均气压 97.8kpa, 北风, 风 速 1.8m/s
	下风向 1#	0.376	
	下风向 2#	0.402	
	下风向 3#	0.375	
2020.06.23 (10:00~11:00)	上风向	0.262	晴, 平均温度 28.4℃, 平均气压 97.7kpa, 北风, 风 速 2.0m/s
	下风向 1#	0.389	
	下风向 2#	0.341	
	下风向 3#	0.401	
2020.06.23 (15:00~16:00)	上风向	0.289	晴, 平均温度 32.1℃, 平均气压 97.8kpa, 北风, 风 速 2.1m/s
	下风向 1#	0.362	
	下风向 2#	0.404	
	下风向 3#	0.396	
2020.06.23 (16:30~17:30)	上风向	0.262	晴, 平均温度 31.9℃, 平均气压 97.8kpa, 北风, 风 速 1.9m/s
	下风向 1#	0.389	
	下风向 2#	0.412	
	下风向 3#	0.345	
2020.06.24 (08:30~09:30)	上风向	0.272	晴, 平均温度 24.2℃, 平均气压 97.7kpa, 南风, 风 速 2.2m/s
	下风向 1#	0.379	
	下风向 2#	0.412	
	下风向 3#	0.379	
2020.06.24 (10:00~11:00)	上风向	0.289	晴, 平均温度 28.9℃, 平均气压 97.8kpa, 南风, 风 速 1.8m/s
	下风向 1#	0.389	
	下风向 2#	0.405	
	下风向 3#	0.375	
2020.06.24 (15:00~16:00)	上风向	0.278	晴, 平均温度 31.5℃, 平均气压
	下风向 1#	0.3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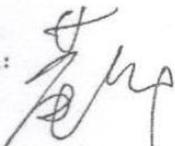
2020.06.24 (16:30~17:30)	下风向 2#	0.421	97.6kpa, 南风, 风速 1.8m/s
	下风向 3#	0.379	
	上风向	0.278	晴, 平均温度 28.7℃, 平均气压 97.6kpa, 南风, 风速 1.8m/s
	下风向 1#	0.348	
	下风向 2#	0.412	
	下风向 3#	0.372	

五、检测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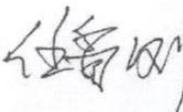
检测过程中采用的分析方法及检测仪器见下表:

表 3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	检出限
温度	QX/T 50-2007	《地面气象观测规范》第 6 部分: 空气温度和湿度观测	数字温湿度计 TES1360A	/
气压	QX/T 49-2007	《地面气象观测规范》第 5 部分: 气压观测	空盒气压表 DYM3	/
风速	QX/T 51-2007	《地面气象观测规范》第 7 部分: 风向和风速观测	数字风速仪 QDF-6 型	/
风向	QX/T 51-2007	《地面气象观测规范》第 7 部分: 风向和风速观测	/	/
颗粒物	GB/T 15432-1995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电子分析天平 FA2004	0.001mg/m ³

编制人: 

审核人: 丁杏波

签发人: 

日期: 2020年6月28日

报告结束





171612050583
有效期2023年10月30日

GZ

南阳广正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NanYang GuangZheng Detection Technology CO., LTD.

检 测 报 告

宛广正 WTJC【2022】第 03-132 号



项目名称: 唐河路达工程有限公司年产十万方混凝土建设项目环境质量现状检测

委托单位: 唐河路达工程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噪声

报告日期: 2022年3月24日

检测单位: 南阳广正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注 意 事 项

- 1、本报告无检测报告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 3、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测报告专用章”无效。
- 4、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 5、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受理申诉。
- 6、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投诉。
- 7、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南阳广正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南阳市新野县汉城路东段

电 话： 0377-66255518

18567295353

邮 箱： nygzjc2016@163.com



1 概述

受唐河路达工程有限公司委托,南阳广正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9 日-2022 年 3 月 20 日对该公司所在地噪声进行了现场检测。

2 检测因子、频次、点位 (见表 1)

表 1 项目检测基本情况

检测类别	检测频次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噪声	检测 2 天, 每天昼、夜各检测一次	东场界、南场界、西场界友兰大道、北场界各设 1 个检测点位, 共设 4 个检测点位	环境噪声

3 检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分析方法检出限值 (见表 2)

表 2 检测分析方法、使用仪器、编号、检出限值

检测因子	检测分析方法	使用仪器	分析方法检出限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GZYQ64	/

4 检测质量保证

- 4.1 检测所使用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 4.2 按照质量管理手册的要求全程进行必须的质量控制措施, 质量监督员全程监控。
- 4.3 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
- 4.4 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5 检测结果: 详见表 3。



表 3 噪声检测结果

编号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测量值 dB (A)]	
			昼间	夜间
1	东场界	2022 年 3 月 19 日	54.6	44.5
		2022 年 3 月 20 日	51.9	44.5
2	南场界	2022 年 3 月 19 日	51.4	41.1
		2022 年 3 月 20 日	53.5	44.1
3	西场界友兰大道	2022 年 3 月 19 日	54.2	44.2
		2022 年 3 月 20 日	54.2	43.2
4	北场界	2022 年 3 月 19 日	52.3	42.1
		2022 年 3 月 20 日	53.8	4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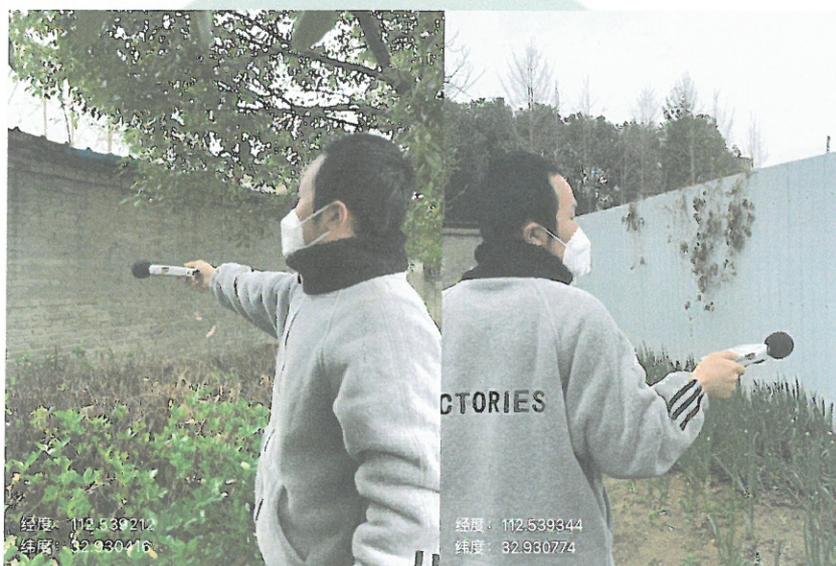
仅对本次检测结果的真实性负责。

编 制: 周丽萍 审 核: 李隆 签 发: 山存存

日 期: 2022.3.24 日 期: 2022.3.24 日 期: 2022.3.24

南阳广正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结束